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因本次会议所审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邢宏伟先生和徐铁城先生对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应参与表决董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3 人。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所需，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即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由 96,919.68 万元调整为 101,919.68 万元，调增 5,000 万元，其中：预计采购原料类交易由 45,630 万元调整为 50,630 万元，调增 5,000 万元；预计销售商品类交易 45,532.5 万元，其他类交易 5,757.18 万元，均保持不变。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的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